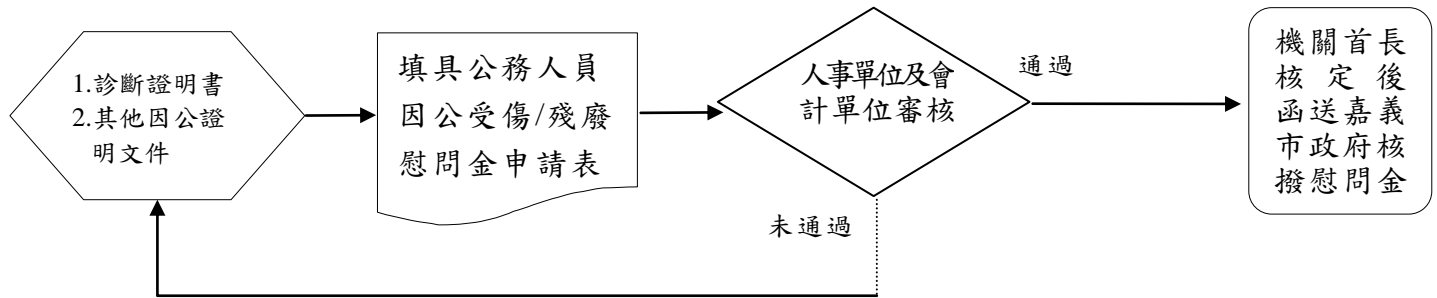


## SOP-人 3-015:因公傷殘慰問金發放

### 一、處理流程：



### 二、法令依據：

- (一) 公務人員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發給辦法

### 三、控制重點及作業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公務人員因公受傷者，應檢具公務人員因公受傷慰問金申請表一式一份，詳述事件發生經過，並檢附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合格醫院出具之診斷證明書（含住院或接受治療原因），向其服務機關學校申請核定後發給。
- (二) 公務人員因公殘廢者，應檢具公務人員因公殘廢慰問金申請表一式二份，詳述事件發生經過，並檢附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合格醫院出具之殘廢等級證明書（含造成殘廢原因），由服務機關學校連同所出具之公務人員因公殘廢證明書，循行政程序函請權責機關核定後發給。
- (三) 本府 101 年 6 月 29 日府人三字第 1012402113 號函：「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適用勞動基準法之人員，如有核與公傷病假且仍發給工資申請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案件，得先就給假期間發給工資抵充後之餘額發給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。」

### 四、使用表格：

- (一) 公務人員因公受傷慰問金申請表
- (二) 公務人員因公殘廢慰問金申請表

## 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表

\_\_\_\_\_年度

自行檢查單位：人事室

作業類別(項目)：因公傷殘慰問金發放

檢查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檢查重點	自行檢查情形		檢查情形說明
	符合	未符合	
<p>一、作業流程有效性</p> <p>(一) 標準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。</p> <p>(二) 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。</p>			
<p>二、因公傷殘慰問金發放作業</p> <p>(一) 公務人員因公受傷者，是否檢具公務人員因公受傷慰問金申請表一式一份，詳述事件發生經過，並檢附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合格醫院出具之診斷證明書(含住院或接受治療原因)，向其服務機關學校申請核定後發給。</p> <p>(二) 公務人員因公殘廢者，是否檢具公務人員因公殘廢慰問金申請表一式二份，詳述事件發生經過，並檢附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合格醫院出具之殘廢等級證明書(含造成殘廢原因)，由服務機關學校連同所出具之公務人員因公殘廢證明書，循行政程序函請權責機關核定後發給。</p>			
<p>結論/需採行之改善措施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檢查結果，本作業類別(項目)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，無重大缺失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檢查結果，本作業類別(項目)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，部分項目未符合，擬採行改善措施如下：</p>			

- 註：1. 機關得就 1 項作業流程製作 1 份自行檢查表，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，同 1 類之作業流程合併 1 份自行檢查表，就作業流程重點納入檢查。
2. 自行檢查情形除勾選外，未符合者必須於說明欄內詳細記載檢查情形。

填表人：\_\_\_\_\_ 複核：\_\_\_\_\_ 單位主管：\_\_\_\_\_